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盐城师范学院 2022 年教师培训项目同步在线培训服务

项目编号：YCTU2022-CS-05005

盐城师范学院

2022 年 5 月 20 日

总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磋商须知	6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6
第四章	项目需求	16
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4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2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盐城师范学院 2022 年教师培训项目同步在线培训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盐城师范学院校园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YCTU2022-CS-05005；
2. 项目名称：盐城师范学院 2022 年教师培训项目同步在线培训服务；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48.3 万元；
5. 最高限价：14 元/人/学时；
6. 采购需求：详情见采购文件项目需求；
7.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截止到 2023 年 1 月 31 日；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9.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磋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上一年度的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提供授权代理人、项目负责人人员名单（身份证复印件附后）；

响应供应商须保证项目负责人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响应供应商应提供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11 月—2022 年 4 月连续六个月在本单位向响应供应商所在地（或下属子公司、分公司、办事处所在地）社保部门缴纳的社保证明；如响应供应商实行社保缴纳外包服务的，须提供响应供应商与第三方公司签订的社保缴纳外包服务合同及上述人员同期缴纳社保证明。事业单位人员不需要提供上述资料，但需提供该单位和项目负责人为事业性质的相关证明。企业法定代表人本人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本人的社

保证明。

(2)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2. 地点：“盐城师范学院校园网”；
3. 方式：自行下载，采购文件见本公告附件；
4. 售价：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时，须交纳文件工本费 300 元。

文件工本费的收取方式：现场收款，方式不限，不建议通过汇款方式交纳，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文件工本费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2 年 5 月 31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盐城师范学院新长校区厚德楼五楼投标室 B510（盐城市希望大道南路 2 号，原党政办公楼，位于 **东门进门左侧**）。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1. 时间：2022 年 5 月 31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盐城师范学院新长校区厚德楼五楼评标室 B522（盐城市希望大道南路 2 号，原党政办公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 份，副本份数：4 份；

2. 磋商保证金

本次采购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盐城师范学院；

地址：盐城市希望大道南路 2 号；

联系方式：招标部门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电话：0515-8825828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 /

地址：_____ / _____

联系方式：_____ / _____

3. 项目联系方式

使用部门联系人： 王老师 联系电话： 0515-88233083

采购部门联系人： 吴老师 联系电话： 0515-88213066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向采购部门和使用部门提出，询问、质疑由使用部门负责答复。

九、提醒事项

请各响应供应商预留好相应时间，配合做好下列管控措施：

（1）因疫情常态化管控要求，磋商当天，请响应供应商提前预留足够时间到达盐城师范学院新长校区东门，并联系使用部门：王老师，联系电话：18921810500，由该老师协助响应供应商在校门口登记后进入校园。

（2）响应供应商进入校园时须自行佩戴口罩、做好手部消毒及响应文件等消毒防护工作，并须提供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3）响应供应商进入校园前须在东门外相关工作人员处进行信息实名登记并接受体温测量（体温异常者拒绝进入校园），主动出示有效“健康码”（非绿色健康码拒绝进入校园）、“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或手机短信查询并可出示自己的近期行迹路线图）。来校前 14 天内有疫情中高风险疫区（以开标前一日权威发布的疫情风险等级区域划分为依据）旅居史的人员以及行程码带星号的人员一律不得进入校园。

（4）响应供应商进入校园后应在指定地点参与磋商活动，不到非相关场所活动；磋商工作结束后应立即离开校园。

（5）请响应供应商及时关注盐城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最新规定，如与前述要求不一致，一律按盐城市最新疫情防控规定执行。

盐城师范学院

2022 年 5 月 20 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

（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以下简称“磋商供应商”）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仅适用此项目。

1.2 本项目按照项目分包，分别确定各分包成交供应商。

2、项目采购方式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的方式。

3、合格的磋商供应商

3.1 满足本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中合格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3.2 满足本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规定。

4、参加磋商费用

4.1 参加磋商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最终的成交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一旦下载了本磋商文件并决定参加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的规定和约束，并且视为自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已经知道或应当知道自身权益是否受到了损害。

6、磋商文件的询问及修改

6.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询问的供应商，均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五日前按采购邀请中的通讯地址，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五日前，在“盐城师范学院校园网”上发布书面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五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或召开磋商前答疑会，但不单独或分别组织只有一个供应商参加的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7、磋商文件的解释

7.1 本磋商文件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二、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及保证金收取

1、磋商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1 参加磋商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邀请要求准备磋商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复印。响应文件正本中，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按照要求提供，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和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本磋商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刻有供应商法定名称的印章，不包括合同、财务、税务、发票等形式的业务专用章。

1.2 除磋商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2、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2.1 磋商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采购人及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磋商文件中既有中文也有外文的，以中文意义为准。

2.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3、参加磋商供应商资格的文件证明

3.1 磋商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2 磋商供应商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设备以及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3.3 磋商供应商应填写并提交磋商文件所附的“资信证明文件”。

4、磋商响应报价表

4.1 磋商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填报磋商响应报价表（含分项报价）。每项产品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4.2 标的物

详见项目需求。

4.3 有关费用处理

本次采购磋商供应商的总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本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4.4 其它费用处理

磋商文件未列明，而磋商供应商认为必须的费用也须列入报价。

4.5 报价采用的货币

响应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磋商文

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4.6 磋商响应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磋商文件规定填写。

5、项目需求响应方案

5.1 提供为完成本项目的总体实施方案。

5.2 对磋商文件中项目需求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应答，并提供依据或说明。

5.3 磋商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6、磋商保证金（如有）

6.1 磋商供应商在磋商开始前必须向采购人足额提交磋商保证金，作为其磋商的一部分。磋商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磋商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人因磋商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采购人可根据相关规定处理。

6.2 参加磋商采购所需交纳的保证金必须是人民币，磋商保证金的交纳形式见采购邀请。

6.3 在磋商时，对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前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视其为无效响应文件而予以拒绝。

6.4 未成交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凭采购人经办人签署意见的保证金收据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6.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1）磋商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有效期内无正当理由撤回其响应文件或者在磋商过程中无正当理由退出磋商活动（磋商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退出磋商的除外）；

（2）为谋取最终成交，磋商供应商在整个磋商过程中提供的相关文件被确认是虚假的、不真实的；

（3）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之间被证实有串通、欺诈行为或者恶意进行竞争，影响采购人合法权益的；

（4）整个采购活动中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5）与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6）向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7）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8）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规定签订合同。

三、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 磋商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邀请要求的份数准备响应文件，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磋商供应商应将响

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

1.2 密封的响应文件应：

- (1) 按采购邀请中注明的地址送达规定地点；
- (2) 注明参加磋商项目名称、磋商文件编号及参加的分包号；
- (3) 密封包装上应写明磋商供应商名称。

1.3 如果密封包装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

2、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1 采购人收到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2.2 采购人有权通过修改磋商文件推迟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磋商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受制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为准。

3、迟交的响应文件

3.1 采购人将拒绝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接收任何响应文件。

4、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1 磋商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指定地点。

4.2 磋商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文件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和“撤回”字样。

4.3 磋商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5、磋商响应有效期

5.1 磋商响应有效期为采购人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六十（60）天。磋商响应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性而予以拒绝。

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于原磋商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可向磋商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响应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磋商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磋商响应，采购人在接到磋商供应商书面答复后，将在原磋商响应有效期满后五日内无息退还其磋商保证金。同意延长磋商响应有效期的磋商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有关磋商保证金的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同时受磋商响应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四、磋商与评审

1、磋商仪式

1.1 采购人将在采购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开始仪式，仪式由采购人主持，磋商供应商应委派携带有效证件的代表准时参加，参加仪式的代表需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2、磋商小组

2.1 磋商开始仪式结束后，采购人将立即组织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2.2 磋商小组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

3、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3.1 磋商小组、采购人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3.2 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磋商供应商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磋商评审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3.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评审过程的澄清、说明和更正

4.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 接到磋商小组要求的供应商应派人按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3 接到磋商小组澄清要求的供应商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对响应文件的初审

5.1 响应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磋商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磋商的资格。

磋商小组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对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进行查询，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磋商的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符合性检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

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2 在正式磋商之前，磋商小组将首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应该是与磋商文件要求的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磋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是否属于重大偏离由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5.3 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 (1) 未按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供应商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
- (4) 供应商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的；
- (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 (6)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属未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5.4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文件。

5.5 同一项目（项目未分包）或同一分包（项目有不同分包），如出现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产品有多个供应商参加磋商时，磋商中在其他条件合格的前提下，选取首次报价最低的供应商参加磋商最后报价，其他供应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6、磋商程序及评审方法和标准

6.1 磋商程序

6.1.1 对于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能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的内容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1.2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及《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规定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6.1.3 磋商供应商未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最后报价的视为放弃磋商，其磋商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最后报价须由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未作变动的情况下，谈判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6.1.4 各供应商最后报价结束后，如磋商小组认为最后最低的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成本，涉嫌恶意竞争，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则有权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说明理由，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该供应商拒绝说明或未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说明，或虽有书面说明但仍无法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则磋商小组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6.2 评审方法和标准

6.2.1 评审方法。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2.2 评审标准

见本磋商文件第五章规定。

6.3 采购活动终止的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将被终止：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本磋商文件第 6.1.2 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五、成交

1、确定成交单位

1.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文件第 6.1.2 条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1.2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人将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1.3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成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与评审专家、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人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3) 向评审专家、采购人或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4) 恶意竞争，最终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 (5) 不满足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但在评审过程中又未被磋商小组发现的；
- (6)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 (7) 将采购合同转包；
- (8)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属于成交无效的其他情形。

2、质疑处理

2.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必须按《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提交，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含传真、电子邮件等）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

2.3 未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或在磋商采购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2.4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2.4.1 质疑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
- 2.4.2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明确的请求；

2.4.3 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2.4.4 提起质疑的日期；

2.4.5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供应商如组成联合体参加磋商，则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之处，联合体各方均须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

2.5 《质疑函范本》请参考：

盐城市政府采购网/协议供货及资料下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http://czj.yancheng.gov.cn/art/2018/2/9/art_2407_2076377.html。

2.6 采购人只接收以纸质原件形式送达的质疑。采购人质疑接收部门为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中的使用部门和采购部门、盐城师范学院招投标管理办公室；联系人、联系电话、地址：详见公告。

2.7 以下情形的质疑不予受理：

2.7.1 内容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质疑；

2.7.2 超出政府采购法定期限的质疑；

2.7.3 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非纸质原件形式的质疑；

2.6.4 未参加磋商活动的供应商或在磋商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

2.7.5 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加磋商，联合体中任何一方或多方未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的质疑。

2.8 采购人收到质疑函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函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采购人将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

2.9 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拒不补正或者在法定期限内未重新提交质疑函的，为无效质疑，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

2.10 对于内容、格式符合规定的质疑函，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11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六、合同签订相关事项

1、签订合同

1.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提示：**如“项目需求”中对合同签订时间有少于十五日具体要求的，依照“项目需求”），否则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1.2 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磋商采购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1.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成交产品或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履约保证金

在签订合同时，须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伍仟元，于合同履行后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成交供应商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弥补合同执行中由于自身行为可能给采购人带来的各种损失。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下为中标（成交）后签订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甲方：（买方）盐城师范学院

乙方：（卖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_项目竞争性磋商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1.1 货物名称：

1.2 型号规格：_____

1.3 数量（单位）：_____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除非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其他工业产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交纳人民币伍仟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在项目

6.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前述相应票据及保函的期限应自出具之日起不短于合同履行期限结束之日。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6.4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继续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七、转包或分包

7.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八、质保期

九、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9.2 交货方式: /

十、货款支付

10.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十一、税费

11.1 本合同执行中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12.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12.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12.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2.5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____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十三、调试和验收

13.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3.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3.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13.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13.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

十四、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4.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4.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4.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4.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4.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五、违约责任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十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

15.4 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5.5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六、不可抗力

16.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6.2 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提供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相应证据。

16.3 不可抗力延续三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七、争议解决

17.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8.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8.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执行。

18.3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两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代表：

合同审核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项目需求

第一节 需求和技术条款

一、平台功能

结合我校培训工作实际需求，教师培训项目同步在线培训平台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功能：

1. 直播授课：管理者可通过平台的APP及PC端随时发起直播互动课程，并指定主讲人、班主任。主讲人可通过平台进行直播授课；班主任可协助专家进行直播，解答学员问题，监控授课过程。直播平台可生成分享链接，通过微信、QQ工具进行分享传播。
2. 考勤签到：能实现课前考勤签到功能。
3. 录播回放：系统会自动生成直播的回放记录，便于学员点播回放。
4. 即时互动：基本操作，主讲人通过视频、音频、文字与学员进行多人或单人互动，可对互动学员进行关闭摄像头、禁言等操作。活动发起，主讲人或班主任可在直播中，随时发起在线签到、答题、巡课、评价等活动，学员可即时收到任务提醒，参与任务。
5. 课堂监管：巡课监管，主讲人或助教可在直播过程中发起巡课，实时调出任一学员的听课画面，判断学员的听课状态，系统能自动留存巡课时段的学员图片。数据监管，课程结束后，平台可生成课堂表现数据，记录每位学员的在线时长、考勤、发言、答题、巡课等数据，并可导出记录数据。
6. 并发支持：平台支持多课程直播同时进行，支持同时在线观看人数200人以上。
7. 数据分析：生成数据明细，支持管理者在线查看培训进度、相关培训明细数据，支持导出包括签到、作业提交、满意度评测、学员学情等数据明细；生成分析报告，平台应具有智能性，依据平台数据，可生成不同维度分析报告，如同步在线培训、培训效果、考勤巡课等报告。
8. 在线考试：管理者可通过平台创建考试内容，组织学员在线考试。平台可自动批阅客观题，待主观题批阅后，即可获取考试成绩。
9. 考核评价：平台通过系统记录的考勤、发言、作业、巡课等学情情况，向管理者提供学员过程性考核结果。
10. 安全管理：平台响应单位要有内部信息安全管理规章制度，保证参训学员和专家的个人信息不外泄，保证授课专家网络课程和课程资源的知识产权安全。

二、配套服务

根据上述平台功能，中标供应商应提供的配套服务，包含但不限于：

1. 提供平台使用培训服务，为每个培训项目（班）配备服务助理1人，对教学管理人员

进行使用操作培训。

2. 提供线上培训实施方案服务，能够根据相关要求编制线上培训实施方案。

3. 提供教务服务，提供线上培训基本教务支持，如平台搭建、联系学员（平台短信群发）、课前考勤等，确保项目平稳有序实施。

4. 提供客服服务，为参训学员提供24小时客服，解答平台使用遇到的困难。

5. 提供升级服务，服务期内供应商须提供免费的功能扩展与升级维护。

三、响应供应商须提供的技术支持性文件

主要内容包括教师培训项目同步在线培训服务的主要技术性能指标和结构的详细描述。该文件必须提供，作为评审专家对采购文件中的“技术参数”进行评审的依据。

技术支持性文件应当清晰可辨，规格幅面与正文一致；未提供该文件或提供无效文件，磋商小组可以认定技术参数未响应。

技术支持性文件只认可以下三种材料之一（技术参数中有具体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

1. 含技术指标的产品宣传彩页原件；

2. 官网下载含该产品技术指标的 PDF 版，打印后相关页面上含产品 Logo；

3. 生产厂商出具的该产品技术指标证明材料并加盖生产商公章的原件，原件装订在正本中，复印件装订在副本中（该证明材料应类似产品说明书中的技术指标部分；如证明材料仅含有第三部分“技术规格”中所列出的指标，或仅是简单复制该指标，则该证明材料无效）；

注：如产品彩页或官网技术参数有更新，请另提供原厂更新证明。

四、供应商承诺免费提供的其他功能或服务

根据本项目特点，结合平台自身特色或技术优势，供应商罗列可免费提供的其他平台功能或者配套服务。

第二节 商务条款

一、报价要求

1. 根据培训课时和使用人数计费，单位：元/人/学时。

2. 报价应包括人工费、管理费、所需工具使用费、税费等为完成培训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二、供货（工）期、交货方式和地点

供货（工）期：在每个教师培训项目培训班开班前 5 天完成培训平台模块搭建、调试等训前准备；各培训项目培训周期以“国培计划”项目管理办公室工作人员通知为准。

三、付款方式

成交供应商所供产品必须保证项目实施质量，每个项目（班）结束后双方核对人数并核算出金额，双方确认无误后，采购人根据成交供应商开具的有效票据并在 4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全额费用（无息）。

四、质保期

承诺本项目免费质保期三年，质保期限自供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质保期内平台账号永久有效，账号数据永久免费维护；项目中如包含软件系统，则质保期内提供免费升级服务。

五、售后服务要求

响应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以下内容：

1. 提供操作及维护人员免费培训服务。
2. 须承诺提供 24 小时客服服务，在接到用户的服务响应需求后，应在 2 小时内进行响应，紧急情况下维修人员须在 6 小时内赶到现场。

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标方法

本评分标准共计 100 分。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满足磋商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评审得分得高的顺序推荐 1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现场演示得分高低顺序推荐。如仍相同，则由磋商小组抽签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提供的书面评审报告，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评标标准

总分为 100 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一、价格部分（15 分）			
1	磋商报价	15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最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5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最后报价)×15(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二、商务部分（21 分）			
1	培训资质	8	响应供应商具有教育部公布“国培计划”教师远程培训资质，得 8 分；省级教育主管部门认定的教师远程培训资质，得 4 分；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得分。
2	承训经验	5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供应商承担过同类“国培计划”项目（线上同步培训），每承担一个项目得 1 分，最高得 5 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包括但不限于承担项目文件通知复印件，含培训类别、培训年度、项目名称及培训人数列表）
3	培训业绩	5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供应商承担的“国培计划”项目培训效果显著，教育部绩效评估排名前 50%或省级教育主管部门开展（或者由省级教育主管部门委托第三方开展）的项目实施绩效评估获“良好”以上等级，每提供一个项目评价证明材料得 1 分，最高得 5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	技术实力	3	平台具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2 级或 3 级)、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类证书或证明得 1 分，最高得 3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三、现场演示部分（34 分）			
演示所需要的设备、网络由响应供应商自行准备。			

响应供应商至少须完成演示内容中五大项中的三大项，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演示顺序现场抽签确定，演示时间不得超过 18 分钟，搭建环境时间除外。 演示现场仅提供投影、交流电，投影接口为 VGA、HDMI。 评审依据：现场演示（演示次序不限），要求所演示系统须为真实运行的系统，PPT 、视频等方式演示的或未提供演示的均不得分。 本项总分 34 分。			
1	基本功能	6	根据项目服务需求，可实现直播授课、录播回放、考勤签到。 每完成演示一项得 2 分，每项演示不全或不演示得 0 分。最高得 6 分。
2	即时互动	7	基本操作：通过视频、音频、文字与学员进行多人（不少于 3 人）互动，对互动学员进行关闭摄像头、禁言等操作。 活动发起：在直播中，随机发起在线签到、答题、巡课等活动，学员可即时收到任务提醒，参与任务。 平台实现即时互动的基本操作和活动发起的，得 7 分；需借助第三方平台或软件实现基本操作和活动发起的或能实现部分即时互动的基本操作和活动发起的，得 3 分；无法演示基本操作或无法发起任何活动的得 0 分。
3	课堂监管	7	巡课监管：在直播过程中随机发起巡课，实时调出学员的听课画面，系统能自动留存巡课时段的学员图片。 数据监管：课程结束后，平台可生成课堂表现数据，包含在线时长、考勤、发言、答题、巡课等数据，并可导出数据。 平台能够实现课堂监管的巡课监管和数据监管的，得 7 分；需借助第三方平台或软件实现巡课监管和数据监管的或仅能实现部分巡课监管和数据监管的，得 3 分；无法演示巡课监管或数据监管的得 0 分。
4	数据分析	7	生成数据明细：平台可在线查看培训进度、相关培训明细数据，包括签到、作业提交、满意度评测、学员学情等，支持导出数据明细。 生成分析报告：平台依据记录的培训数据，生成培训报告、巡课报告。 平台数据分析功能能够生成数据明细并生成分析报告的，得 7 分；需借助第三方平台或软件实现生成数据明细并生成分析报告的或能实现部分生成数据明细和生成分析报告的，得 3 分；无法演示巡课监管或数据监管的得 0 分。
5	在线考试	7	在线考试：通过平台创建考试任务（每个任务不少于 3 个题型），并自动批阅客观题。 平台能够实现在线考试功能的，得 7 分；需借助第三方平台或软件实现在线考试功能的，得 3 分；不能满足本项服务需求的得 0 分。
四、功能响应部分（30 分）			

1	培训管理	6	平台具有安全管理、并发支持（支持不低于 200 人同时在线观看直播）、教务服务等功能。每满足一项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2	考核评价	7	根据项目服务需求提供学员考核评价方案，方案包含但不限于班级管理制度、学情管理制度、过程性评价细则等内容。 考核评价体系完整，针对性、可行性强的，得7分；考核评价包含上述内容，可行性和针对性一般的，得4分；考核评价未能涵盖上述内容，制度、评价体系等要求模糊的得1分；未提供的得0分。
3	线下转线上实施方案	7	根据项目服务需求，提供线上培训实施方案（以新教师入职培训为例（要求见本表下附《新教师入职培训指南》），时长 10 天），考察供应商线上实施项目的策划能力。 实施方案内容符合教育部发布的培训指南要求，方案的实施设计有鲜明特色和创新之处，针对性强得 7 分；实施方案内容符合教育部发布的培训指南要求，方案的整体和环节的设计无明显亮点得 4 分；实施方案内容相比线下培训较弱，培训方案的整体和环节的设计基本满足教育部发布的培训指南要求得 1 分；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4	售后服务	4	服务承诺： 1. 工作人员培训服务：承诺为每个培训项目（班）配备服务助理1人，对工作人员进行平台使用培训的，得2分；否则本项得0分。 2. 客服服务：承诺为参训学员提供24小时客服，提供线上和400电话客服的，得2分；仅提供线上客服与400电话客服之一的，得1分；未承诺的得0分。
5	优惠措施	6	结合平台自身特色或技术优势，供应商承诺免费提供项目需求中未提及的额外平台功能或者配套服务，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新教师入职培训指南

为指导新教师入职培训项目实施，建立新教师入职培训规范化制度，提高新教师岗位适应能力，特制定本实施指南。

一、目标任务

以从教经历不足三年的农村特岗教师、公费师范生为主要对象，遵循基于学校、师德为先、分类施训、知行合一原则，经过二至三年递进式培训，引导新教师树立立德树人理念，自觉遵守职业规范，掌握教育教学理论，研习学科教学方法，形成教学基本能力，扣好职业生涯“第一粒扣子”，适应教师岗位要求。

1. 引领新教师坚定职业信念，增进职业领悟，规范职业行为，修炼职业形象，为立德树人奠基。

2. 指导新教师掌握基本教学规律，学会教材分析、学情分析、教学设计、课堂管理和

教学评价，为教书育人赋能。

3. 帮助新教师形成教学研究意识，熟悉观课议课、教学反思、案例研究等教研方法和途径，掌握信息技术基础应用能力，为专业发展助力。

4. 探索标准化、体系化、制度化的新教师入职培训机制，打造新教师入职培训示范模式，汇聚优质资源，为项目实施增值。

二、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遵循新教师成长规律，依据教师培训课程指导标准，聚焦新教师专业发展核心素养和教育教学基本能力，突出实操性、实用性和实效性。针对新教师师范类和非师范类专业背景，课程设置分“职业领悟与师德践行、教学常规与教学实践、班级管理与育德体验、教学反思与教研基础”等四个维度。非师范类增加“教育理论与专业知识补偿”维度，完善知识结构。

（一）职业领悟与师德践行

思想政治类研修内容主要包括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学科育德途径与方法等；师德践行类研修内容主要包括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等重要论述，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等。通过分享师德践行案例，领悟师德楷模风范，开展师德失范警示教育，帮助新教师增强职业使命感、责任感和敬畏感，培育新教师教育情怀。

（二）教学常规与教学实践

主要包括课程改革基本理论，课程标准与学科核心素养，教材分析要领、学情分析方法、教学设计策略、课堂教学技能、教学评价反馈、教学反思技巧、“三字一话”基本功等内容，增强教学实践能力，助力新教师站稳讲台。

（三）班级管理与育德体验

主要包括品德与心理健康教育、班级管理技能、综合育德实践等三个方面，加强家校沟通、班集体建设、主题班会和班（团、队）活动设计、综合素质评价、校园安全和突发事件处理等重点内容研修。通过典型案例剖析和德育经验分享，提高新教师育人能力。

（四）教学反思与教研基础

主要包括教学研究基本方法，教研活动基本形式，观课说课基本技能、教学常规反思策略、教学案例撰写、小微课题研究、教研成果提炼萃取、信息技术教学应用等基础内容，提高教学反思能力，促进教学行为改进，激活新教师发展潜能。

（五）教育理论与专业知识补偿

主要包括教育政策法规、教育（心理）学基础理论、学科教学知识、课堂组织与管理、传统教育文化继承与发展、教师职业语言与基本礼仪等内容，补好新教师入职短板。

三、流程建议

新教师入职培训建议按照如下主要流程，有计划、分阶段、递进式实施：

1. **需求诊断。**通过问卷调查、实地访谈、课堂诊断等形式，围绕职业理解、教学常规、班级管理、教学反思、家校沟通等内容，进行岗位适应能力诊断，形成诊断报告，为制定培训方案和课程设置提供事实依据。

2. **集中研修。**师范类集中培训不少于 10 天（60 学时），非师范类不少于 20 天（120 学时）。以县（市、区）为单位组建班级。研修内容主要包括职业理想、教育理论、教学技能拓展以及课堂教学常规等内容。研修方式主要为专题讲座、案例分享、体验探究、小组合作等。

3. **跟岗学习。**跟岗学习每学年一至二次，每年累计时间不少于一个月，由培训指导团队成员与新教师进行结对指导。指导教师通过对新教师课堂教学表现、班级管理实践、教学反思与问题探究意识等进行观察和诊断，及时反馈改进意见，并组织新教师开展专题研讨、观摩名优课堂、交流学习心得、参与家校共育等针对性实践活动。

4. **在岗实践。**在岗实践由新教师所在学校组织实施，主要采取师徒结对、同伴互助、案例研究、自我反思和工作坊研修等方式，将指导教师的“传、帮、带”和同伴的“陪、助、促”贯穿始终，引导新教师将培训学习知识转化为自觉的教学行为，尽快适应教师岗位需求。

5. **跟踪指导。**跟踪指导由所在学校和指导教师协同实施。对新教师岗位适应和个人成长情况进行综合诊断，通过总结提炼、成果展示、自我反思、对比改进等方式，帮助新教师明确发展方向，结合新教师岗位实际，对新教师专业成长进行个性化、针对性跟踪指导，促进新教师持续发展。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正本或副本)

项 目 编 号：_____

项 目 名 称：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日 期：_____

响应文件主要目录

- 一、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 二、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响应对照表（如有）
- 三、评分索引表
- 四、资格、资信证明文件要求
- 五、磋商响应报价表
- 六、产品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 七、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 八、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 九、技术方案、培训计划、服务承诺、优惠措施（如有）

一、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序号	资格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响应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通用资格要求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上一年度的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特定资格要求			
1			
2			
3			
其他资格条件			
1	法人授权书		
2	磋商响应函		
			

填写说明: 表中内容仅供供应商参考, 请供应商自行填写。

供应商(公章): _____

二、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响应对照表（如有）

序号	采购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1			
2			
3			
4			
5			
备注： “采购文件”中必须满足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须填写（如有）。			

填写说明：

1. 如“采购文件”中没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本表可以不提供。
2. 如表中已列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仅供供应商参考，请供应商自行填写。

供应商（公章）：_____

三、评分索引表

评分项目	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四、资格、资信证明文件要求

1、实质性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文件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文件 2 上一年度财务状况报表（复印件，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文件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文件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后）。

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后）。

文件 6 法人授权书（原件）。

文件 7 磋商响应函（原件）

文件8 采购文件中规定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其他证明材料如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单独封装并与响应文件一起递交，评审结束后原件退回；如未要求提供原件的，提供复印件，原件自带备查）

文件9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_。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 声明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_____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授权代理人）：_____

联系电话（授权代理人）：（手机）_____

单位名称（授权代理人）：_____

法人（授权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磋商响应函

致：盐城师范学院

根据贵方的_____采购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 (姓名)代表我方
_____ (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 (签字人) 兹宣布同意如下：

- 1.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货物、服务。
- 2.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 3.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4.如果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或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我们的磋商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 5.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采购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 6.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7.遵守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8.与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供应商开户行：_____ 账 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磋商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磋商报价	大写（人民币）：_____元/人/学时 小写：_____元/人/学时 （人民币：元）

填写说明：

- 1、报价表不得填报选择性报价，否则将作为无效报价；
- 2、本报价表与分项报价表不符时，以本报价表为准；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六、产品配置及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总计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七、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响应偏离情况 (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原因	技术支持性文件所在页码 (采购文件如要求提供技术支持性文件，该栏须填写；否则可不填写)

填写说明：1、按照技术参数要求详细填列。

2、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供应商（公章）：_____

八、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备注：

商务条款如有偏离，请在本表中详细填写；响应无偏离的商务条款，均不需要填写（表中最后一行的承诺内容不可更改）。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偏离情况 (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响应的具体 承诺或说明
			
我方承诺：针对本项目，除表中已列出的偏离外，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余商务条款，我方全部接受并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服务。（特别提示：本页落款供应商签章，即视为供应商已阅读并作出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_____

九、学员考核评价方案（如有）

线上培训实施方案（以新教师入职培训为例）（如有）

服务承诺（如有）

优惠措施（如有）